

中国十五冶威海恒邦含金多金属矿有价元素二期项目

熔炼主厂房钢结构加工制作工程采购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威海恒邦含金多金属矿有价元素综合回收技术改造二期项目 已批准建设，建设单位为威海恒邦化工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该项目所需的中国十五冶威海恒邦含金多金属矿有价元素二期项目熔炼主厂房钢结构加工制作工程（招标编号：SGS-SDHBGG-2023-JCG081-GC）已具备招标条件，中国十五冶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现就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分包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本分包工程名称：中国十五冶威海恒邦含金多金属矿有价元素二期项目熔炼主厂房钢结构加工制作工程。

2.2 本分包工程的建设规模：年产黄金 11.5 吨，白银 210.2 吨，阴极铜 8.5 吨，硫酸 38 万吨的生产能力，合同估算总价 790.23 万元，一标段 524.57 万元，二标段 265.66 万元。

2.3 本分包工程的建设地点：山东省威海市乳山市下初镇驻地北部。

2.4 本分包工程的计划工期：

自双方签订合同之日起 60 日历天全部供货至施工现场，开工日期暂定 2023 年 9 月 10 日（第一批成品构件配送至施工现场），竣工日期 2023 年 11 月 10 日，具体以招标人批准的开竣工日期为准，要求中标人进场勘察时间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三日内。

2.5 招标范围：

含金多金属矿有价元素二期项目内，熔炼主厂房图纸设计范围内的所有钢结构加工制作，并按期供货至山东省威海市乳山市下初镇威海恒邦化工厂区。详见本项目设计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具体施工范围以现场任务单划分为准。

本工程划分二个标段：

一标段：熔炼吹炼工段区域(箱型柱梁、板拼H型钢柱梁、成品型钢柱梁、钢平台、钢走道板、次构件(柱间支撑、屋面支撑系统、檩条、天沟等)加工制作。包括原材料卸车、过磅计重及储运、材料检验试验、场内加工制作成型、除锈及防腐涂装、出具第三方焊缝检测报告、成品装车及运输等全部工作内容。

二标段：精炼工段区域(格构柱、板拼H型钢柱梁、成品型钢柱梁、钢平台、钢走道板、次构件(柱间支撑、屋面支撑系统、檩条、天沟等)加工制作，包括原材料卸车、过磅计重及储运、材料检验试验、场内加工制作成型、除锈及防腐涂装、出具第三方焊缝检测报告、成品装车及运输等全部工作内容。

招标人提供材料：钢材、油漆及稀释剂、高强螺栓。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必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2 投标人须具备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以上(含)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本)，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3.3 财务要求：提供 2022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

3.4 业绩要求：投标人近三年(2020 年至今)承担过工业厂房项目的钢结构加工供货，且业绩不少于 3 个。

3.5 投标人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站(zxgk.court.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各投标人可以同时参加二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一个标段。如果某一投标单位综合评分均为二个标段的第一名，由招标人优先选择标段后，顺序递进。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通过上述报名者请于 2023年8月4日17时至2023年8月9日17时，登录中国有色集团采购招标电子商务平台（网址：<http://ecp.cnmc.com.cn/>）下载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售价 500元/标段，售后不退（如需开具增值税发票者，自交费之日起一周内及时联系招标方并提供相关开票信息，逾期不再办理。）

请投标人将标书费汇付至指定账户（汇付时请注明本项目招标编号）：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石灰窑支行

开户行行号：103522016012

账号：17160101040017669

名称：中国十五冶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电汇时备注：中国十五冶威海恒邦含金多金属矿有价元素二期项目熔炼主厂房钢结构加工制作工程（XX标段）标书费/中国十五冶威海恒邦含金多金属矿有价元素二期项目熔炼主厂房钢结构加工制作工程（XX标段）投标保证金。（汇款时将投标保证金及标书费分开汇入）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为 2023年8月16日9时。投标人应当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平台（网址：中国有色集团采购招标电子商务平台 <http://ecp.cnmc.com.cn>）上传，并保存文件上传成功回执，递交时间即为上传成功回执时间。

5.2 逾期未上传成功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有色集团采购招标电子商务平台

(<http://ecp.cnmc.com.cn/>) 及 中 国 招 投 标 公 共 服 务 平 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中国十五冶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高新大道 788 号

邮 编: 430051

联 系 人: 易工; 何工

电 话: 18507018587; 18986036378

传 真: 027-51015243

电子邮件: swyjczxgccgb@cn15mcc.com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石灰窑支行

账 号: 17160101040017669

2023 年 8 月 4 日